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21 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2,253,911,490 股，此乃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決議案。

詳細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決議案		票數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股數之百分比)		已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董事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548,552,415 (97.68%)	13,020,000 (2.32%)	561,572,415
2.1	(a) 重選鄭毓和先生為董事	548,552,415 (97.68%)	13,020,000 (2.32%)	561,572,415
	(b) 重選夏其才先生為董事	548,552,415 (97.68%)	13,020,000 (2.32%)	561,572,415
2.2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548,552,415 (97.68%)	13,020,000 (2.32%)	561,572,415
3.	委聘均富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548,552,415 (97.68%)	13,020,000 (2.32%)	561,572,415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之額外股份	548,552,415 (97.68%)	13,020,000 (2.32%)	561,572,415

* 僅供識別

決議案		票數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股數之百分比)		已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548,552,415 (97.68%)	13,020,000 (2.32%)	561,572,415
6.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加入購回股份之數目至依據第4項決議案中可配發、發行及處理之額外股份	548,552,415 (97.68%)	13,020,000 (2.32%)	561,572,415
7.	批准更新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限額	548,552,415 (97.68%)	13,020,000 (2.32%)	561,572,415

由於各項決議案均獲超過 50%之票數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表決擔任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21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趙璐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啟民先生（主席）、鄭毓和先生及夏其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志仁先生及呂兆泉先生。